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Star Commercial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 **星盛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68)

#### **自願性公告 業務最新狀況**

本公告乃星盛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本公告旨在告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7月23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星河商置集團有限公司與珠海一市屬國企(「業主」)的一間附屬公司訂立商業物業運營管理協議(「該協議」)，內容有關向業主旗下位於廣東省珠海市香洲區拱北口岸附近的購物中心(「購物中心」)提供品牌及管理輸出服務。

根據該協議，本集團須自該協議日期起至購物中心開業起計滿10年止期間向購物中心提供品牌及管理輸出服務，包括市場定位、設計及建築顧問服務、租戶招攬服務以及營運管理服務，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該協議可予延續5年。本集團有權就定位、設計及建築顧問服務收取固定費用，就購物中心開業前成功招攬租戶收取費用，金額按各自租約項下應付租金及其他費用計算，並就運營管理服務收取費用，金額為購物中心收入及溢利之預先協定百分比，惟視乎該協議列明的收入及溢利金額而定。

董事會相信，訂立該協議為本集團「以大灣區內深圳及廣州為核心，同時輻射珠海、東莞、佛山、中山等重點城市」拓展策略的進一步實踐。本次業務合作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現有業務並鞏固財務狀況的良機，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代表董事會  
星盛商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德林

香港，2024年7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德林先生、陳群生先生及馬超群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德安先生及劉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禮卿先生、郭增利先生及張靜華博士。